

证券代码：300709

证券简称：精研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8

债券代码：123081

债券简称：精研转债

##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081 债券简称：精研转债
- 2、调整前转股价格：64.28 元/股
- 3、调整后转股价格：53.40 元/股
-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1 年 6 月 1 日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了 5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精研转债；债券代码：12308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8 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业务指南”）、《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在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精研转债”的转股价格应作出相应调整。

鉴于公司进行 2020 年度权益分派，“精研转债”的转股价格从 64.28 元/股调整为 53.40 元/股。本次调整不涉及暂停转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 日生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精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在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精研转债”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

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二、本次“精研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5,559,860 股剔除需回购注销股份 18,944 股为基数（即以 115,540,916 股为基数），向除上述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股东以外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合计派发 23,108,183.2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23,108,18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8,649,099 股。若在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的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

计算的分配比例。

因此，根据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精研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计算过程如下：

$$P_0=64.28 \text{ 元/股}$$

$$D=0.2 \text{ 元/股}$$

$$n=23,108,183/115,540,916=0.2$$

$$P_1 = (P_0 - D) / (1 + n) = (64.28 - 0.2) / (1 + 0.2) = 53.40 \text{ 元/股}$$

因此，“精研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 64.28 元/股调整为 53.4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精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4 日